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58620348820251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长春市九台区委员会办公室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九台区南山鑫源印刷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九台区南山鑫源印刷厂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九台区南山鑫源印刷厂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九台区南山鑫源印刷厂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便签	-	印刷材料:80克胶版,印刷工艺:油墨,印刷尺寸:210*145,印刷数量:200,其他服务响应:无	品牌:,印刷材料:80克胶版,印刷工艺:油墨,印刷尺寸:210*145,印刷数量:200,其他服务响应:无	200	本	3.50	7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7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柒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所有印刷品交至甲方，经甲方验收合格且乙方开具等量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款项

三、服务条款

1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情况,双方应友好协商2 延期履行,协商不成或确实无法继续履行的,任何一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九台农商行城区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0710430011015200008100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